

穿越时光的对话

□王康平

6月,《南方周末》记者采访了《红楼梦》德语版译者吴漠汀,其中提到,史华兹翻译了曹雪芹的前80回,吴漠汀翻译了高鹗的后40回,从1978年史华兹签订翻译合同算起,直至2007年出版,这本书的问世历经了29年。

29年!这个令人震撼的数字,使我想起了多年前,我故乡的小城一个幽静街道的小书店。

那时,我是个古典小说迷,读过的原著已激不起我的兴趣,我到处搜罗书评,带着猎奇的心,看那些千奇百怪的评论,即使离题万里,也看得兴致盎然。有精彩处,立时回去讲给同学听,显得自己博学多闻。那个夏天的傍晚,我踱步到那个小书店,照例走到古典文学区,翻看有无新的书评。店主是位退休老教师,慈眉善目,总是闲坐在一张古式藤椅上,看他身边小书架上那些发黄的旧书。那天,我实在寻不到想要的书评,

百无聊赖中,与店主聊起来,顺便客气地翻了翻他手中的书,是一个熟悉的作者:张爱玲;一个不熟悉的书名:《红楼梦魇》。魇?不是噩梦的意思吗?看这么好的书,还做噩梦,还要把噩梦写出来?

仿佛看出了我的困惑,店主笑眯眯地告诉我:“魇,可不只是噩梦,它还有痴迷,纠缠的意思。张爱玲晚年,花了10年的工夫写了这本书呢!照我看啊,她写这书用了一辈子,她10岁前就看《红楼梦》,一直到老年,才写了这本像考据一般的书,我觉得不是考据,是她一生读《红楼梦》的总结。”

通共300页的书,写10年?而且是在自觉“去日苦多”的时候?这真的是“出名要趁早”的张爱玲?看其前言自序,果然如此:“十年一觉迷考据,赢得红楼梦魇名。”晚年的作者,回顾少年时光:“我看见我捧着厚厚一大册的小字石印本坐在那熟悉的房间里”,

“我伸手去碰碰那十来岁的人的肩膀”……暮年的作家,以一本书为媒介,穿越厚重的岁月,与少女时代的自己对话。

我抬头看了看店主,他平静的目光注视着我,犹如注视许久以前的他。这些日子,我急切寻觅书评的样子,都给他看到了吧?

“这书,送你了,”仿佛不经意间,他轻轻言道,“书读透了,才配评,读个半生不熟,拾别人的观点,容易误读,更难滋养自己。”仿佛醍醐灌顶,我呆坐在小马扎上,看着店主俯下身,珍重地拂拭着他的小书架。

当我捧着那本装帧简朴的书走出小书店时,心境如夏夜的星河般宁静明亮。自那时起,读书,真正成为我生命的一部分,凝重的书页,滤掉了旅程中的喧嚣与浮躁,使我的心灵长久地沉浸于书香,目之所及,心之所至,新世界的窗口,一扇扇开启。

书店情怀 总相牵

□庞洪锋

我进学堂前,最期待的是跟父母到书店,那时候,家里的生活条件并不宽裕,但父亲母亲总是买本小画书给我,我就兴奋地一蹦多高。

上学了,有时大人给我买学习用品的钱,我动用一个孩童的狡黠,偷工减料,攒着,攒个毛儿八分的,就屁颠屁颠到书店,买自己喜欢的小画书。像《鸡毛信》《半夜鸡叫》《英雄小八路》,还有《铁道游击队》《野火春风斗古城》等。

小画书描绘着丰富的人物形象,演绎出生动的故事情节,给一个充满幻想的懵懂少年,传递快乐和美感。书店,给一个小读者带来的是梦想和憧憬。这一切,像在昨天。

上世纪80年代初,我喜欢上知识竞赛,尤其是法律知识竞赛。那时我不会电脑,就常到书店查答案。我把有答题的报纸往地上一铺,就捧着厚厚的法律汇编查找起来,每年得有个几十次。我的那些小红本本,让我对书店心怀感念。

读书,是一种养生。一个人失眠或心情不好的话,不妨静下来看几页书,可以转移注意力,把情绪收敛起来,又不过多消耗体力。许多长期读书的作家学者都很长寿,算是他们养生的秘诀之一。像季羨林先生活到了98岁,巴金先生101岁,杨绛先生105岁等等。

老伴和我退休后,书店成了我俩常去的地儿。我一进书店,就黄花鱼般溜边,不和老伴坐一块。老伴看到她觉得好看的书,肯定也要我看,我要不看,她就唠叨,唯恐我失去学习好书的机会,我说看过了,老伴就说,好书不厌百回读嘛!

昨天,老伴看《姥姥语录》,边看边悄悄笑,我想“糟了”,果然,老伴让我也看。这书,我前年就看过了。

人多没座儿,书店的同志给我小凳子。

一次,见我用零纸写东西,书店的同志送我一本本子。

有新书来,觉得别致新颖就推荐给我。

我每走出书店,两腿就觉得添了力道。

去书店勤了,哪个作家待在哪个位置,我了然于胸。每有读者或寻林徽因、或找汪曾祺、或觅《青春之歌》等不果,我就主动带路,常常被认为是书店工作人员!

书店领导从众多读者代表里,选我在成立80年庆祝活动中发个言。写一稿,改,二稿,再改,书店领导看过后,成三稿。我一遍一遍地在脑子里默记。4月23日一大早,我拿着发言稿,来到聊城大学僻静的竹园。棵棵细竹,颌首晃腰,我把它们假做与会的领导和读者,没掌声,也没回音,只有我一遍遍地走台、鞠躬、发言……讲得嘴里冒烟,直到不看稿也能讲。

翌日会上,主持人说了夸赞的话,我深感不安。书店张总经理为我发了奖。第二天的报上,登了照片。何德何能,不胜惶恐!

书店故事



书店忆旧

□戴永夏

上世纪70年代末,“四人帮”刚粉碎不久。党中央拨乱反正,百废待兴,但“文革”所造成的“文化沙漠”现像仍未彻底改变。

当时,我在济南出版办公室工作,跟新华书店属一个单位,在一个楼上办公。办公楼的一二两层,是书店的门市部。透过这一文化窗口,可以清楚地看到当时“文化沙漠”的荒凉景象。

那时,尽管我们楼下的门市部在全市为最大,但出售图书的种类和数量却少得可怜。记得一楼门市部两面靠墙的书架上和玻璃柜台,除了醒目地摆着各种版本的《毛泽东选集》和《毛主席语录》外,别的书很少。给人印象最深的是彩色塑料封面的八个样板戏结集,随意地填补着各处的空间;而小说类只有号称“一个作家”的浩然的《艳阳天》和《金光大道》,摆上柜台。二楼主要是卖画,但称得上艺术的画作一幅也见不到,墙上挂的,柜台里摆的,除了红底黄字的大幅标语外,就是八个样板戏的彩色剧照。别的还有什么?我至今搜肠刮肚也想不起来。

正因为当时各种图书遭禁,许多青年人想读书却无书可读,因而知识贫乏,有时难免闹出“关公战秦琼”之类的笑话。

记得有一位农村青年,想买套《西游记》,但到处都买不到,百般无奈,他灵机一动,便写信向该书作者求助。因不知道作者地址,便将信寄到书店,让书店代转,收信人赫然写着“吴承恩同志收”……这位天真的读者还不知道,吴老先生已在地宫里躺了400多年,天大的本事也没法给他签名赠书啊!

还有的读者到书店买书,买不到不说,有时还会受到知识浅薄的营业员们的嘲弄。有这样一件事让人哭笑不得:有一位读者到书店想买一部《红楼梦》,年轻的营业员一听,就教训他说:“什么红楼梦白楼梦的,好好读读‘红宝书’(指毛主席著作)就行了,别净做白日梦了。”那读者一脸困惑地反问道:“你不知道四大名著吗?”营业员更加不屑地答道:“我们这里只有‘三大名著’:《为人民服务》《纪念白求恩》《愚公移山》(即

所谓‘老三篇’),‘红宝书’中都有,背都背得出来!”这种事在今天听起来十分荒唐可笑,但在当时并不稀奇,人们也都见怪不怪。

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,到上世纪80年代初,图书市场有所好转。当时不但四大名著等文艺书籍已经解禁,出版社也开始出一些知识性读物。但毕竟是春风乍暖,僧多粥少,刚解冻和新出版的一点书刊远远不能满足读者的需求。记得当时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了一种叫《文化与生活》的知识性刊物,非常受欢迎。每当刊物到来,书店的门前便排起长长的队伍,为买一本刊物甚至等上几个小时。其他图书,如外国的《福尔摩斯探案集》《希腊神话》《斯巴达克斯》等,本国的鲁迅的作品,也陆续摆上了书架,但却很难买到。

在书店门口排队买书,成了司空见惯的现象,以至挤破大门、挤碎柜台的事时有发生。从中也可看出,当时人们的求知欲望是何等强烈,图书的供求矛盾又是何等突出!

小人书,大姐姐

□陆玉生

小时候,离村五里有一个叫黄城集的大村,是农村人赶集的地方。黄县新华书店在那里设了一个门市部,除了卖书,还摆了两柜台小人书对外出租。

小人书要坐在店里凳子上看,不让带回家,每五分钱租看一本。我们几个爱看书的同学,星期天打完猪菜,就会向各自父母要一毛或两毛钱,结伴去书店租书看。小人书点缀了我童年的梦境,营造了我童年的温馨,也给我的幻想安上了翱翔的翅膀。我忘不了那段时光,还因为一个人。

她是书店经理的女儿。书店原本除她爸还有一个店员,可那段时间店员病了,星期天她就来店帮忙。当时她好像十七八岁吧,在县城中学上高中。那年我只有十二岁。

记得那是一个下着毛毛雨的上午,我和两个同学一起去书店看书。一进门,只见一个细高的姑娘站在柜台里忙活。她长得很白净,扎两条刚到肩膀的辫子,人很美,特别是说话的声音像唱歌一样好听。

不忙时,她也看书,看一本很

厚的大书。坐在桌子后面,手托着下巴,看一会儿书就抬起头来深思一会儿,有时还望着窗外出神。记得窗外有一棵大叶杨树,那天不时有雨珠滴落在树叶上,啪啪轻响。

有一次我偷看她,被她发现了,她朝我笑笑,我倒有点不好意思。后来她走过来和我说话,问我是哪个村的,又问我上几年级。

那天,到中午的时候,雨竟下大了,电闪雷鸣。书店只剩我们一起来的三个同学,因路远雨大无法回家。中午她爸不在,她煮了面条让我们和她一起吃。开始我们推辞,后来推辞不过就每人吃了一碗。到下午两点多才停,街上水很大,我们三人趟着水往回走,她跟出好远,一再叮嘱我们小心。

自从那次吃了她的面条后,以后再去看书时再见到她,我心里就会有一种挺温馨的感觉。她好像对我也很好,村里人送她家的地瓜,她烤了,几次都分一块给我吃。我的同学拿这事取笑,她也会掰一半给他们。记得有一

次她的女同学来看她,她对同学说:“这孩子长得像女孩,挺招人疼的。”听到这话,我当时羞红了脸,我的同学则在一旁哈哈大笑。

现在想想,人生有时也挺怪,一个人不知什么时候,不知什么地点,就会被另一个人永远地记住,就像我记住了这个纯美善良的大姐姐一样。

有一次我感冒了,星期天没去书店,我的同学看书回来告诉我:人家问你呢,还告诉你感冒要多喝些姜汤。

一年后的一天,我和同学又去新华书店看书时,才知道她爸调走了,去了另一个城市,她也跟着去了那里。

这意味着我见不到她了。她走时曾想到我了么?以后她还会忆起我吗?我们还能见面么?……我的泪流了下来。

真的,打那以后,我再也没有见到她,但她却永远地留在了我的心里。几十年后的今天,每当想起那些往事,我心里还会热乎乎的。